广西壮族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

编号：Q22-001221

检 验 报 告

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955

21 20 00 11 0033

检验类别：　委托检验

受检单位		-----		
任务来源		-----		
委托单位	名称	广西扶绥顺成木业有限公司	样品名称	多层胶合板
			型号规格	（600×600×15）mm
	地址	广西扶绥县山圩镇那任村坛浮屯37号	商标	-----
	邮政编码	-----	等级	E_1
生产单位		广西扶绥顺成木业有限公司	原编号	-----
			生产日期	2022-07-20
抽样地点		-----	抽样方式	-----
			抽样基数	-----
抽样者		-----	抽样数量	-----
		-----	抽样日期	-----
送样者		蓝宗启	样品状况	外纸箱装，内塑料膜包裹，满足检验要求。
收样日期		2022-07-29		
样品数量		（600×600×18）mm×2块	检测日期	2022-08-03～2022-08-22
检验依据		GB 18580-2017 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》		
判定依据		GB 18580-2017 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》		
检验结论		送检样品甲醛释放量按GB 18580-2017判定：合格。 签发日期：2022-08-29		
备注		1、委托单位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 2、检验依据的标准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3、检测地址：南宁市科兴路5号。		

批准：　　审核：　　编制：

广西壮族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

检 验 报 告

编号：Q22-001221

序号	检　验　项　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判定
1	甲醛释放量　mg/m³ （1m³气候箱法）	E_1≤0.124	0.072	合格

以下空白